

香港公務員總工會 談判委員會

電郵: ctcgsaa@yahoo.com.hk
電話: 2963 9472 傳真: 2856 5587



HONG KONG CIVIL SERVANTS
GENERAL UNION
NEGOTIATION COMMITTEE
E-MAIL: ctcgsaa@yahoo.com.hk
Tel.: 3660 7444 Fax.: 2845 0561

立法會CB(4)426/13-14(01)號文件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會議議題

〈公務員、退休公務員及合資格家屬的醫療及牙科福利概覽發言稿〉

(2014年2月17日)香港公務員總工會鍾德長的發言稿

主席、各位議員、局長、各位同事：

五年前(2009年3月16日)，貴委員會邀請公務員團體就公務員、退休公務員及合資格家屬的醫療及牙科福利發表意見及作出申訴。當時，本人與大部份公務員團體代表的要求及意見，至今沒有一項能令大家半點滿意。五年內，究竟當局對我們的醫療及牙科福利做了些甚麼改善，為何公務員同事們仍很不滿、甚至憤怒呢？

五年間，局方大鑼大鼓訴說已增加了多少間公務員診所的診症室及牙科醫療椅，政府可否向委員會及我們將1997年、2004年及現在(2014年)就以上的數字作比較，我要清楚說明不是要吉房吉椅的數字，是要有醫生提供服務的數字。2000年政府推行公務員體制改革，失誤的政策以減公務員的編制為目標，經過兩次自願退休計劃，令大量醫務及牙科人員參加該計劃，他們的離開，原有的職位要刪除，相關服務的數字及質素嚴重下降，當局必須清楚交代，怎樣及何時能回復以前的水平。

回歸踏入第十七年了，我們不想回望及用港英政府時代作比較，但是，我們過往曾8至9個月一次的牙科服務，診症服務方面從沒有這麼大的投訴，我不想去提及專科服務的情況，是以一、兩的時間去等待服務，實在感到傷感及遺憾！政府作為僱主，必須貫徹恪守承諾，在《公務員事務規例》中訂明「提供最佳的護理及治療」，“最佳”一詞是比較抽象，但“最佳”肯定是高於“基本”或“普通”，相信這個原則性的比較是毋容爭議的，我們感到被政府長期欺騙，有會員同事問可否向海關投訴。

主席妳曾在立法會大會中，詢問政府每年在財政預算案上就公務員醫療上作出撥款，政府竟然說明並沒有特定在公務員醫療上作出撥款，只是一筆過向醫院管理局撥款，看來政府沒有向僱員的我們付責。以往我們的醫療服務由醫務衛生署提供，在不知不覺下，改變由醫院管理局提供，當然，我們沒有份參與，就其怎樣賣斷的內容的知情權一點也沒有。政府進行的醫療改革諮詢文件中，我們找不到關於公務員的議題及項目；2011年7月「醫療改革第二階段公眾諮詢：有關諮詢結果和未來路向的報告」：建議融資化購買醫療保險形式改進市民醫療服務，亦是沒有我們的份兒。政府身兼多職，而我們和政府更是僱員與僱主的關係，所以政府必須要向我們作出交待！究竟政府與公務員及市民在醫療議題上的定位？

現時，我們長俸公務員是佔大比數，退休後有長俸維持生活，在醫療上都能有基本的照顧。時代巨輪不停地轉動，2000年後招聘的公務員與廣大打工仔睇齊，沒有長俸改以強積金計劃取代，這方面沒多大異議，兩類公務員在職時遵守條例、工資、醫療福利大致相若。但他們在退休後就出現一個分別，後者在不人性化政策下，在退休後最需要醫療保障時就沒有了。2012年政府人口政策報告，香港人口老化趨勢屢峻，可預見未來醫療一環最為重要。同時，可預見未來強積金公務員佔大比數時，面對兩類公務員退休後醫療保障福利不同，必然產生很大的問題，這計時炸彈累積足夠火藥必然爆發，有前瞻性且有承擔責任的政府，對非人性化的政策，應盡快作出檢討。

香港公務員總工會促請貴委員會主席、各位議員跟進及督促當局對此非人性化的政策作出改善。

多謝各位

TOTAL P.01